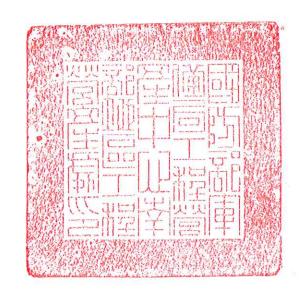
保存年限:

國防部軍備局工程營產中心南部地區工程營產處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6 年 01 月 18 日

發文字號:備南工營字第1060000331號

附件:會議紀錄,紙本,16,頁。



主旨:國防部軍備局舉辦陸軍砲兵訓練指揮部「關廟湯山營區」 聯絡訓場道路用地取得第1次公聽會紀錄(詳后附件),公告 周知。

依據:依據內政部99年12月29日台內地字第0990257693號令發布之「申請徵收前需用土地人舉辦公聽會與給予所有權人陳述意見機會作業要點」辦理。

公告事項:

- 一、國防部軍備局舉辦陸軍砲兵訓練指揮部「關廟湯山營區」 聯絡訓場道路用地取得,於106年1月6日(星期五)上午10 時,於臺南市關廟區公所舉辦第1次公聽會,公聽會會議 紀錄特此公告周知。
- 二、土地所有權人若對會議紀錄有意見者,請依行政程序法第 102條及105條等規定,以書面陳述意見或表達意願,不於 規定時間內提出陳述者,視為放棄陳述之機會。本案書面 意見(意願)之收件地址:高雄市前鎮區光華二路51號3樓

三、公告地點:公聽會紀錄請臺南市政府、臺南市關廟區公 所、臺南市關廟區下湖里辦公處、臺南市關廟區埤頭里辦 公處、臺南市關廟區新埔里辦公處,於市政府(區公所)之 公告處所與里住戶之適當公共位置予以張貼公告周知。 四、公告陳覽網站:請上國防部網站公開陳覽。



『陸軍砲兵訓練指揮部「關廟湯山營區」聯絡訓練場道路』第1次公聽會會議紀錄

一、開會時間:中華民國106年1月6日上午10時

二、開會地點:臺南市關廟區公所3樓大禮堂

三、主 持 人: 魏瑞琳 中校 記錄:黃志遠

四、出席單位及人員:(如後附簽名冊)

五、土地所有權人及利害關係人:(如後附簽名冊)

六、說明事項:

主持人:

各位出席代表、局處及各位鄉親大家好,我是國防部軍備局工程營產中心南物地區工程營產處科長魏瑞琳,很感謝大家百忙中來參加國防部軍備局舉辦陸軍砲兵訓練指揮部「關廟湯山營區」聯絡訓場道路用地取得第1場公聽會,本次會議是陸軍砲兵訓練指揮部為配合臺南市地方發展,遷建臺南市關廟區「關廟湯山營區」,目前校區正進行水土保持設施整建作業,但校區完成後因無直接道路可供校區車輛人員就近到達北側訓練場,反而需繞一大圈才能到訓練場,除增加部隊繞路不便外,更因車輛通行造成附近交通負擔,所以在校區西北側規劃開闢一條聯絡道讓部隊車輛可直接通行,今天就這項規劃道路用地取得公益性、必要性、適當性及合法性等,向各位鄉親作說明,並各鄉親踴躍提供寶貴意見,以使本計畫更問延。

七、興辦事業概況

(一)工程範圍概述:

本道路工程係屬國防部「陸軍砲兵訓練指揮部暨飛彈砲兵學校」搬遷政策,核定現在坐落於「永康湯山營區」之砲訓部,配合行政院核定臺南市政府「永康創意設計園區」申請案,遂於關廟基地興建「關廟湯山營區」,然其新建之「關廟湯山營區」與訓練場間無直接道路聯接,為因應訓練指揮部遷建,及有效解決學校教育與部隊訓練之聯繫、溝通不便,遂於臺南市關廟區埤頭里、下湖里及新埔里非都市土地範圍內規劃「關廟湯山營區」聯絡訓場道路工程,規劃道路西起下湖里現有道路,往東至陸軍砲兵訓練指揮部「關廟湯山營區」校區西北側,南北兩側現況多為軍有(雜林)地及部分農業

使用,均未涉及建築改良物。

(二)用地範圍之四至界線

本道路工程位於臺南市關廟區下湖里、埤頭里及新埔里之非都市土地,工程範圍西側為下湖里現有道路,東鄰陸軍砲兵訓練指揮部「關廟湯山營區」校區,南北兩側僅部分為農業使用,餘多為軍有(雜林)地。

(三)用地範圍內公私有土地筆數及面積,各占面積之百分比:

| 土地權圍 | 筆數 | 面積 | 百分比 |
|------------|----|------------------|--------|
| 公有土地(國防部軍 | 8 | 5604 | 64.9% |
| 備局) | | | |
| 公有土地(未登錄地) | 1 | 規劃工程範圍不變,惟面積目前由地 | |
| | | 政事務所施測中,待確定後,將配合 | |
| | | 調整修正 | |
| 私有土地 | 4 | 3030 | 35. 1% |
| 總計 | 13 | 8634 | 100% |

(四)用地範圍內私有土地改良物概況:

本案道路工程僅部分為農林作物,餘均以雜林(草)為主。

(五)用地範圍內土地使用分區、編定情形及面積之比例:

| 土地使用分 區 | 編定情形 | 筆數 | 面積 | 百分比(%) |
|------------|--------------|----|--|--------|
| 特定專用區 | 特定目的事業 用地 | 7 | 5596 | 64. 8% |
| 特地農業區 | 特定目的事業 用地 | 1 | 8 | 0.1% |
| 一般農業區 | 農牧用地 | 2 | 805 | 9.3% |
| 特定專用區 | 農牧用地 | 2 | 2225 | 25. 8% |
| 未編定未編定 | | | 規劃工程範圍不變,惟面積目 前由地政事務所施測中,待確 定後,將配合調整修正 | |
| | 總計 | 13 | 8634 | 100% |



工程範圍現況土地使用情形示意圖

(六)用地範圍內勘選需用私有土地合理關連及已達必要適當範圍之理由:

本道路工程範圍之規劃,係依據相關道路工程規範設計,當中考量 關廟區現有道路與陸軍砲兵訓練指揮部「關廟湯山營區」之銜接, 及未來營區開發後衍生之交通需求,並已優先納入現況為道路使用 及公有土地勘選私有土地已達合理。

(七)用地勘選有無其他可替代地區及理由:

本道路工程之開闢係配合陸軍砲兵訓練指揮部「關廟湯山營區」之開發,考量其訓練場均位於營區北側,惟無直接道路可通行,為有效解決學校教育與部隊訓練之聯繫、溝通不便,及避免部隊車輛進出鄰近外圍道路,故進行此一新設道路工程,且路線規劃已考量鄰近交通路網之劃設及區域整體發展需求,故無其他可替代地區及理由。

(八)其他評估必要性理由:

本道路工程係配合陸軍砲兵訓練指揮部「關廟湯山營區」之開發, 考量校區開發後衍生之車流及部隊訓練道路使用等因素,為維護居 民用路權及部隊訓練車輛通行,於校區西北側規劃新設道路聯接既 有道路作為本次工程路線,並可提供營區及當地居民交通聯繫之 用,故有辦理本案新設道路工程之必要。

八、事業計畫之公益性、必要性、適當性及合理性評估報告。 針對本興辦事業公益性及必要性之綜合評估分析,依據土地徵收條 例規定,將社會因素、經濟因素、文化及生態因素、永續發展因素

及其他因素予以綜合評估分析說明如下,

| 及共100 京 1 以际自由 旧为 4 | | | | |
|---------------------|----------------------------|--------------------------------------|--|--|
| 評估項目 | | 影響說明 | | |
| | | 本道路工程申請徵收範圍坐落於臺南市關廟區,行 | | |
| | | 政區包含臺南市關廟區下湖里、埤頭里及新埔里, | | |
| | | 截至 105 年 11 月關廟區總戶數 11,075 戶,總人口 | | |
| | | 數 34,650 人,男性人口 17,869 人,女性人口 16,781 | | |
| | | 人;下湖里戶數 184 戶,人口數共計 528 人,男性人 | | |
| | | 口 285 人,女性人口 243 人,埤頭里戶數 706 戶, | | |
| | | 人口數共計 2,024 人,男性人口 1,067 人,女性人 | | |
| | 徵收所影 響人 多 等 結構 | 口 957 人,新埔里戶數 370 户,總人口數 1,196, | | |
| | | 男性人口 633 人,女性人口 563 人,其中關廟區下 | | |
| | | 湖里與埤頭里年齡結構以 50-59 歲為主,新埔里年 | | |
| | | 齡結構以 35-44 歲為主。 | | |
| | | 本道路工程涉及臺南市關廟區下湖段、埤子頭段及 | | |
| | | 新埔段,共計13筆土地,總面積8,634平方公尺, | | |
| | | 其中私有土地 4 筆,面積 3,030 平方公尺(35.1%); | | |
| 社會 | | 公有未登錄地1筆(規劃工程範圍不變,惟面積目前 | | |
| 人 因素 | | 由地政事務所施測中,待確定後,將配合調整修正)。 | | |
| 四系 | | 推估本道路工程間接影響或工程受益對象為關廟區 | | |
| | | 埤頭里、下湖里及新埔里居民約3,748人,以及陸 | | |
| | | 軍砲兵訓練指揮部砲兵飛彈學校關廟湯山營區預計 | | |
| | | 引入人口及周邊地區通行人口,而本計畫為道路開 | | |
| | | 闢對人口年齡結構較無直接影響。 | | |
| | 徴收計畫 | 本道路工程土地使用現況以軍有地(雜林)、農地使 | | |
| | 對周圍社 | 用為主,道路開闢後將可避免陸軍砲兵訓練指揮部 | | |
| | 會現況之 | 「關廟湯山營區」,因部隊進駐影響地區交通,並可 | | |

| | 影響 | 提供部分農業往來使用、促進都市防災及維持城鄉 |
|----|---------------------------------------|--|
| | | 風貌,有助於該地方發展。 |
| | 徵收計畫 | 本計畫屬交通事業計畫,工程完工後將減緩地區交 |
| | 對弱勢族 | 通負擔並增進鄰近地區之交通便利,提升地區交通 |
| | 群生活型 | 路網完整性,促進周邊土地利用發展,亦能增加地 |
| | 態之影響 | 區防災機能,對周遭弱勢族群生活型態予以改善。 |
| | | 本道路工程開闢係依據土地徵收條例第3條第2款 |
| | 徵收計畫 | 規定之交通事樂,非興建具污染性之工業區,且道 |
| | 對居民健 | 路開闢能提供較健全的通行路網,完善的地區交通 |
| | 康風險之 | 亦能紓緩交通車流量及減少交通安全疑慮,故道路 |
| | 影響程度 | 開闢可降低危險發生的機率,對居民健康風險具有 |
| | | 正面影響。 |
| | | 本道路工程為非都市土地,其中權屬為私有土地之 |
| | | 面積占全範圍面積 35.1%於取得土地興闢道路後, |
| | 徴收計畫 對稅收影 響 | 依土地稅減免規則得全免地價稅。 |
| | | 本道路工程開闢係配合陸軍砲兵訓練指揮部「關廟 |
| | | 湯山營區 之開發,且係依現有道路採最小方式規 |
| | | 劃進行興闢道路,對於地價稅、土地增值稅等地方 |
| | | 稅收及屬中央政府稅收之營業稅等均無影響稅收之 |
| | | 情事。 |
| | 徴收計畫 | 本道路工程土地使用現況以林地及部分農業使用為 |
| 經濟 | 對糧食安 | 主,故本道路工程並無大量使用農耕土地,不致影 |
| 因素 | 全影響 | 響糧食安全。 |
| | 徴收計畫 造成增減 就業或轉 業人口 | 本道路工程土地使用現況不涉及建築改良物拆遷, |
| | | 且範圍內並無就業活動,故不造成人口轉業;此外 |
| | | 道路工程開闢後除可維護居民用路權及部隊訓練車 |
| | | 輔通行外,亦可作為地區農產運輸道路使用,有助 |
| | | 於關廟地區農產業發展,及增進就業人口。 |
| | 徴 收 費 用 | 徵收費用及各級政府配合興辦公共設施與政府財務 |
| | 及各級政 | 支出及負擔情形編列經費於國軍營舍及設施改建基 |
| | 府配合興 | 金-老舊營舍整建計畫項下,確實做為陸軍砲兵訓練 |
| | 辨公共設 | 指揮部「關廟湯山營區」所需之經費來源,足敷支 |
| | , , , , , , , , , , , , , , , , , , , | The state of the s |

| | 施與政府 | 應本案各項補償費用。 |
|----|----------|-------------------------------|
| | 財務支出 | |
| | 及負擔情 | |
| | 形 | |
| | 徵收計畫 | 本道路工程範圍僅部分現況從事耕作使用,涉及面 |
| | 對農林漁 | 積僅占整體區域農業使用土地小部分,並無大量使 |
| | 牧產業鏈 | 用農耕土地,故道路開闢並不對農林漁牧產業鏈造 |
| | 影響 | 成重大影響。 |
| | 徴收計畫 | 本道路工程為因應陸軍砲兵訓練指揮部「關廟湯山 |
| | 對土地利 | 營區」之開闢,道路開闢後可聯絡周邊地區交通, |
| | 用完整性 | 並減少交通安全疑慮,增進周邊土地可及性,帶動 |
| | 影響 | 地方發展,促進土地開發利用。 |
| | 因徵收計 | 本道路工程為交通事業計畫,道路開闢後將改變原 |
| | 畫而導致 | 土地使用現況,但透過道路工程施作,改善周邊風 |
| | 城鄉自然 | 貌.並塑造地區空間景觀可提升周遭生活環境品質 |
| | 風貌改變 | 與地區發展有重大幫助。 |
| | 因徵收計 | 根據文獻記載及田野調查,本範圍並無文化古蹟範 |
| | 畫而導致 | 園或資產,日後施工倘發現地下相關文化資產將由 |
| | 文化古蹟 | 施工單位依文化資產等相關規定辦理。 |
| | 改變 | |
| 文化 | | 本道路工程位於關廟區內,陸軍砲兵訓練指揮部「關 |
| 及 | 因徵收計 | 廟湯山營區」開闢後,除做為「關廟湯山營區」與 |
| 生態 | 畫而導致 | 訓場間之聯絡道之用,亦可作為農業運輸道路使 |
| 因素 | 生活條件 | 用,土地使用現況以林地及部分農業使用,道路開 |
| | 或模式發 | 闢後能改善周邊地區之交通,減少交通安全疑慮, |
| | 生改變 | 增進周遭土地可及性,帶動地方發展,使交通及地 |
| | | 區發展更趨完善、便利。 |
| | 仙 ル ユーキ | 本道路工程範圍內土地使用現況以農牧用地為主, |
| | 徴收計畫 | 惟僅少部分為實際供農業使用,故對環境生態影響 |
| | 對該地區生態環境 | 較輕微,且依據工程施工計畫進行施工,以降低對 |
| | | 自然環境影響。道路開闢後將增加地區防災機能, |
| | 之影響 | 以達到節能減碳及防災之目的。 |
| | | |

| 被收計畫 本道路工程開闢後,改善關廟區內往來周邊地區之交通,道路的開闢亦增進周邊土地可及性,有助於 區域土地利用、產業發展及景觀風貌重塑,整體而 言對周邊居民或社會有正面之影響。 |
|---|
| 周邊居民 區域土地利用、產業發展及景觀風貌重塑,整體而 言對周邊居民或社會有正面之影響。 |
| 或社會整體之影響 行政院於 93 年 5 月 5 日核定臺南市「永康創意設計園區計畫」為重大投資案,列為國家重大經濟建設發展計畫;為配合國家經建發展與臺南都會區新發展政策都心計畫,國防部規劃將陸軍砲兵訓練指揮部「永康湯山營區」遷建至「關廟湯山營區」,期能達成國防與地方永續發展之雙贏策略。 1. 提供部隊直接、快速的車輛交通網絡,作為部隊訓練及國防發展的基磐。 2. 可完善地區交通路網系統,減少交通安全疑慮,提升交通轉運效能。 3. 交通建設兼顧環境的永續經營,使交通系統與整體環境相生相成,實施節能減碳的功效,並達成永續發展的目的。 本計畫考量地區交通路網及當地居民路權,開闢本計畫道路,工程完工後將有利部隊訓練及鄰近土地之完整利用,減少交通工具因道路服務品質而產生的耗能,符合永續發展,節能減碳之目標。 勘選土地係以最少的土地使用及影響範圈,達成最 |
| 體之影響 行政院於 93 年 5 月 5 日核定臺南市「永康創意設計園區計畫」為重大投資案,列為國家重大經濟建設發展政策 設發展計畫;為配合國家經建發展與臺南都會區新發展政策 都心計畫,國防部規劃將陸軍砲兵訓練指揮部「永康湯山營區」。選建至「關廟湯山營區」,期能達成國防與地方永續發展之雙贏策略。 1. 提供部隊直接、快速的車輛交通網絡,作為部隊訓練及國防發展的基磐。 2. 可完善地區交通路網系統,減少交通安全疑慮,提升交通轉運效能。 3. 交通建設兼顧環境的永續經營,使交通系統與整體環境相生相成,實施節能減碳的功效,並達成永續發展的目的。 本計畫考量地區交通路網及當地居民路權,開闢本計畫道路,工程完工後將有利部隊訓練及鄰近土地之完整利用,減少交通工具因道路服務品質而產生的耗能,符合永續發展,節能減碳之目標。 勘選土地係以最少的土地使用及影響範圈,達成最 |
| 行政院於 93 年 5 月 5 日核定臺南市「永康創意設計園區計畫」為重大投資案,列為國家重大經濟建設發展計畫;為配合國家經建發展與臺南都會區新都心計畫,國防部規劃將陸軍砲兵訓練指揮部「永康湯山營區」邊建至「關廟湯山營區」,期能達成國防與地方永續發展之雙贏策略。 1. 提供部隊直接、快速的車輛交通網絡,作為部隊訓練及國防發展的基磐。 2. 可完善地區交通路網系統,減少交通安全疑慮,提升交通轉運效能。 3. 交通建設兼顧環境的永續經營,使交通系統與整體環境由生相成,實施節能減碳的功效,並達成永續發展的目的。 本計畫考量地區交通路網及當地居民路權,開闢本計畫道路,工程完工後將有利部隊訓練及鄰近土地之完整利用,減少交通工具因道路服務品質而產生的耗能,符合永續發展,節能減碳之目標。 勘選土地係以最少的土地使用及影響範圍,達成最 |
| 計園區計畫」為重大投資案,列為國家重大經濟建 設發展計畫;為配合國家經建發展與臺南都會區新 都心計畫,國防部規劃將陸軍砲兵訓練指揮部「永 康湯山營區」遷建至「關廟湯山營區」,期能達成國 防與地方永續發展之雙贏策略。 1. 提供部隊直接、快速的車輛交通網絡,作為部隊 訓練及國防發展的基磐。 2. 可完善地區交通路網系統,減少交通安全疑慮, 提升交通轉運效能。 3. 交通建設兼顧環境的永續經營,使交通系統與整 體環境相生相成,實施節能減碳的功效,並達成 永續發展的目的。 本計畫考量地區交通路網及當地居民路權,開闢本 計畫道路,工程完工後將有利部隊訓練及鄰近土地 之完整利用,減少交通工具因道路服務品質而產生 的耗能,符合永續發展,節能減碳之目標。 勘選土地係以最少的土地使用及影響範圈,達成最 |
| 國家永續 設發展計畫;為配合國家經建發展與臺南都會區新 都心計畫,國防部規劃將陸軍砲兵訓練指揮部「永 康湯山營區」邊建至「關廟湯山營區」,期能達成國 防與地方永續發展之雙贏策略。 1. 提供部隊直接、快速的車輛交通網絡,作為部隊 訓練及國防發展的基磐。 2. 可完善地區交通路網系統,減少交通安全疑慮, 提升交通轉運效能。 3. 交通建設兼顧環境的永續經營,使交通系統與整 體環境相生相成,實施節能減碳的功效,並達成 永續發展的目的。 本計畫考量地區交通路網及當地居民路權,開闢本 計畫道路,工程完工後將有利部隊訓練及鄰近土地 之完整利用,減少交通工具因道路服務品質而產生 的耗能,符合永續發展,節能減碳之目標。 勘選土地係以最少的土地使用及影響範圈,達成最 |
| 發展政策 都心計畫,國防部規劃將陸軍砲兵訓練指揮部「永康湯山營區」遷建至「關廟湯山營區」,期能達成國防與地方永續發展之雙贏策略。 1. 提供部隊直接、快速的車輛交通網絡,作為部隊訓練及國防發展的基磐。 2.可完善地區交通路網系統,減少交通安全疑慮,提升交通轉運效能。 3.交通建設兼顧環境的永續經營,使交通系統與整體環境相生相成,實施節能減碳的功效,並達成永續發展的目的。 本計畫考量地區交通路網及當地居民路權,開闢本計畫道路,工程完工後將有利部隊訓練及鄰近土地之完整利用,減少交通工具因道路服務品質而產生的耗能,符合永續發展,節能減碳之目標。 勘選土地係以最少的土地使用及影響範圈,達成最 |
| 康湯山營區」遷建至「關廟湯山營區」,期能達成國防與地方永續發展之雙贏策略。 1. 提供部隊直接、快速的車輛交通網絡,作為部隊訓練及國防發展的基磐。 2. 可完善地區交通路網系統,減少交通安全疑慮,提升交通轉運效能。 3. 交通建設兼顧環境的永續經營,使交通系統與整體環境相生相成,實施節能減碳的功效,並達成永續發展的目的。 本計畫考量地區交通路網及當地居民路權,開闢本計畫道路,工程完工後將有利部隊訓練及鄰近土地之完整利用,減少交通工具因道路服務品質而產生的耗能,符合永續發展,節能減碳之目標。 勘選土地係以最少的土地使用及影響範圈,達成最 |
| 防與地方永續發展之雙贏策略。 1. 提供部隊直接、快速的車輛交通網絡,作為部隊訓練及國防發展的基磐。 2. 可完善地區交通路網系統,減少交通安全疑慮,提升交通轉運效能。 3. 交通建設兼顧環境的永續經營,使交通系統與整體環境相生相成,實施節能減碳的功效,並達成永續發展的目的。 本計畫考量地區交通路網及當地居民路權,開闢本計畫道路,工程完工後將有利部隊訓練及鄰近土地之完整利用,減少交通工具因道路服務品質而產生的耗能,符合永續發展,節能減碳之目標。 勘選土地係以最少的土地使用及影響範圈,達成最 |
| 1. 提供部隊直接、快速的車輛交通網絡,作為部隊 訓練及國防發展的基磐。 2. 可完善地區交通路網系統,減少交通安全疑慮, 提升交通轉運效能。 3. 交通建設兼顧環境的永續經營,使交通系統與整 體環境相生相成,實施節能減碳的功效,並達成 永續發展的目的。 本計畫考量地區交通路網及當地居民路權,開闢本 計畫道路,工程完工後將有利部隊訓練及鄰近土地 之完整利用,減少交通工具因道路服務品質而產生 的耗能,符合永續發展,節能減碳之目標。 勘選土地係以最少的土地使用及影響範圈,達成最 |
| 訓練及國防發展的基磐。 2. 可完善地區交通路網系統,減少交通安全疑慮,提升交通轉運效能。 3. 交通建設兼顧環境的永續經營,使交通系統與整體環境相生相成,實施節能減碳的功效,並達成永續發展的目的。 本計畫考量地區交通路網及當地居民路權,開闢本計畫道路,工程完工後將有利部隊訓練及鄰近土地之完整利用,減少交通工具因道路服務品質而產生的耗能,符合永續發展,節能減碳之目標。 勘選土地係以最少的土地使用及影響範圈,達成最 |
| 文績 孩績 發展 因素 2. 可完善地區交通路網系統,減少交通安全疑慮, 提升交通轉運效能。 3. 交通建設兼顧環境的永續經營,使交通系統與整 體環境相生相成,實施節能減碳的功效,並達成 永續發展的目的。 本計畫考量地區交通路網及當地居民路權,開闢本 計畫道路,工程完工後將有利部隊訓練及鄰近土地 之完整利用,減少交通工具因道路服務品質而產生 的耗能,符合永續發展,節能減碳之目標。 勘選土地係以最少的土地使用及影響範圈,達成最 |
| 求續 永續指標 水續指標 水續指標 大續發展的目的。 本計畫考量地區交通路網及當地居民路權,開闢本計畫道路,工程完工後將有利部隊訓練及鄰近土地之完整利用,減少交通工具因道路服務品質而產生的耗能,符合永續發展,節能減碳之目標。 勘選土地係以最少的土地使用及影響範圈,達成最 |
| 永續 發展 因素 司素 3.交通建設兼顧環境的永續經營,使交通系統與整 體環境相生相成,實施節能減碳的功效,並達成 永續發展的目的。 本計畫考量地區交通路網及當地居民路權,開闢本 計畫道路,工程完工後將有利部隊訓練及鄰近土地 之完整利用,減少交通工具因道路服務品質而產生 的耗能,符合永續發展,節能減碳之目標。 勘選土地係以最少的土地使用及影響範圈,達成最 |
| 永續 發展 因素 因素 本計畫考量地區交通路網及當地居民路權,開闢本 計畫道路,工程完工後將有利部隊訓練及鄰近土地 之完整利用,減少交通工具因道路服務品質而產生 的耗能,符合永續發展,節能減碳之目標。 勘選土地係以最少的土地使用及影響範圈,達成最 |
| 發展 因素 因素 本計畫考量地區交通路網及當地居民路權,開闢本計畫道路,工程完工後將有利部隊訓練及鄰近土地之完整利用,減少交通工具因道路服務品質而產生的耗能,符合永續發展,節能減碳之目標。 勘選土地係以最少的土地使用及影響範圈,達成最 |
| 水續發展的目的。 本計畫考量地區交通路網及當地居民路權,開闢本計畫道路,工程完工後將有利部隊訓練及鄰近土地之完整利用,減少交通工具因道路服務品質而產生的耗能,符合永續發展,節能減碳之目標。 勘選土地係以最少的土地使用及影響範圈,達成最 |
| 本計畫考量地區交通路網及當地居民路權,開闢本計畫道路,工程完工後將有利部隊訓練及鄰近土地之完整利用,減少交通工具因道路服務品質而產生的耗能,符合永續發展,節能減碳之目標。勘選土地係以最少的土地使用及影響範圈,達成最 |
| 之完整利用,減少交通工具因道路服務品質而產生的耗能,符合永續發展,節能減碳之目標。 勘選土地係以最少的土地使用及影響範圈,達成最 |
| 的耗能,符合永續發展,節能減碳之目標。 勘選土地係以最少的土地使用及影響範圈,達成最 |
| 勘選土地係以最少的土地使用及影響範圈,達成最 |
| |
| 大交通改善及道路服務效能,區域內無國土復育方 |
| |
| 案禁止開發土地,落實國土保育及保安,避免造成 |
| 國土計畫 環境破壞,勘選範國內無優良農田及農業設施,不 |
| 影響農業經營管理。道路規劃公設地帶,景觀植栽 |
| 規劃及設置,促進土地發展及合理利用,確保國土 |
| 永續發展,並符合現行非都市計畫規範。 |
| 本工程符合下列公益性、必要性、適當性及合法性, |
| 綜合評估分析 經評估應屬適當: |
| 1. 興辦事業計畫之公益性:本道路工程係為因應陸 |

軍砲兵訓練指揮部「關廟湯山營區」之開發,考量校區開發後衍生之車流及部隊訓練道路使用等因素,為維護居民用路權及部隊訓練車輛通行,及增加原有交通動線,提高通行安全、促進土地利用及區域整體發展,符合其公益性。

2. 興辦事業計畫之必要性

本道路工程係配合陸軍砲兵訓練指揮部「關廟湯 山營區」之開發,考量校區開發後衍生之車流及 部隊訓練道路使用等因素,為維護居民用路權及 部隊訓練車輛通行,故開闢本計畫道路以改善地 區道路與交通路網,提高通行安全並促進土地利 用及區域整體發展,故符合必要性原則。

3. 興辦事業計畫之適當性

本道路工程規劃係需符合市區道路及附屬工程設計規範為前題,考量路線銜接與通行安全,其路線勘選已對土地所有權人損害最低。另道路開闢、拓寬工程係為符合工程設計永續利用之目的.及保障公共利益,應取得開闢道路範圍之土地所有權,故不宜以租用或設定地上權等方式取得土地。

本徵收計畫不影響農業生產環境、文化古蹟及生態 環境;徵收範圍均係道路開闢必需使用之土地,並 已考量土地現況、權衡計畫對居民生活影響及道路 開闢需求,故道路開闢對國軍部隊及附近居民生活 將更加安全便利,符合適當性原則。

4. 興辦事業計畫之合法性

依據土地徵收條例第3條之規定辦理用地取得。

九、第 1 場土地所有權人及利害關係人之詢問、意見陳述及本局回應及處理結果:

| 意見陳述人 | 意見 | 本局回應及處理情形 |
|-------|---|---|
| 顏宗仁 | 1. 我是 47-8 地號的地主, 靠近馬路剩餘土地能否一 併徵收或價購。 2. 施工時不要破壞魚塭土 堤。 3. 補償金額要越高越好。 | 1. 定外传入。 8. 备積 1. 定外传入。 4. 微似,对,所有的人。 4. 微似,对,所有的人。 4. 微似,对,所有的人。 4. 微似,对,所有的人。 4. 微似,对,所有的人。 4. 微似,对,所有的人。 4. 微似,对,有的人。 4. 微似,对,有的人。 4. 微似,对,有的人。 4. 微似,,有一个人。 4. 微似,,有一个人。 4. 微似,,有一个人。 4. 微似,,有一个人。 5. 微似,,有一个人。 5. 微似,,有一个人。 5. 微似,,有一个人。 5. 微似,,有一个人。 5. 微似,,一个人。 5. 微似,,一个人。 6. 微,一个人。 6. 《,一个人。 6. 《,一 |
| 徐陳玉雲 | 1. 施工時怕會把原來的排水管挖破,如果有損壞希望要協助恢復原來的排水功能。 2. 49 地號目前有在耕作,希 | 1. 原排水管路若因道路施工造成損壞,將回復原有排水功能。 2. 道路兩旁並無設計護欄,且會依現有道路路面高度設計為 主,另於既有農路(0K+360處) |
| | 2.49 地號日則有在耕作,布 望將來施工中或施工後可 以留通道供通行。 3.是否能在新開道路轉處 | 主, 为於既有長龄(UK+300 處) 亦將順接本聯絡道,故不會影響 原有土地之通行。 3. 路燈的部分並未在規劃設計 |

| | 或適當地點架設路燈,避免 | 內,此部份將帶回研議是否可以 |
|-----|----------------|------------------|
| | 夜間行車危險。 | 增加路燈的設計。 |
| | | |
| | | |
| | | |
| | 1. 此次計畫中的道路用 | 1. 依土地徵收條例第 8 條規 |
| | 地,其中埤仔頭段 48 地號 | 定,徵收土地之殘餘部分面積過 |
| | 被分割成一大塊及二小塊 | 小或形勢不整,致不能為相當之 |
| | 剩餘的畸零地,請將此二小 | 使用者,所有權人得於徵收公告 |
| | 塊畸零地也一併徵收或價 | 之日起一年內向該管直轄市或 |
| | 購。 | 縣(市)主管機關申請一併徵 |
| | 2. 預定道路用地有經過低 | 收。 |
| | 窪區,雨季時易積水,請工 | 由於一併價購無相關規定,但為 |
| 劉顯榮 | 程設計時注意排水水路,使 | 避免造成同意協議價購所有權 |
| | 農田土地崩塌流失或大量 | 人的困擾,本局將參考一併徵收 |
| | 積水情況得以免除。 | 的規定研議一併價購是否可行 |
| | | 及相關內容,再行告知各權利 |
| | | 人。 |
| | | 2. 道路南側設有排水溝,且原有 |
| | | 排水路會設計連通水路維持原 |
| | | 有排水功能,故不會因道路開闢 |
| | | 而造成周邊地區淹水。 |
| | 本道路主要是供軍事車輛 | 本案的道路設計承載重量上限 |
| | 行走,道路設計的承載重量 | 為 60 噸,而本案道路主要通行 |
| | 是否足夠,時間久了是否會 | 的軍用車輛重量遠低於 60 噸, |
| | 造成路基塌陷。希望軍方一 | 故道路設計的強度是足夠的。下 |
| 顏士評 | 開始就設計好做好,不要日 | 次公聽會時會提供相關設計圖 |
| | 後再修補,希望下一次公聽 | 說。 |
| | 會的時候設計單位可以提 | |
| | 供設計圖或詳細的規劃設 | |
| | 計說明。 | |

十、結論:

- 1. 有關本工程興辦事業,已向出列席之土地所有權人、利害關係人 說明清楚事業計畫之公益性、必要性、適當性、合法性內容之意 見並聽取其意見。
- 2. 土地所有權人及利害關係人第 1 次公聽會以書面或言詞陳述之意見、本局回應及處理情形將列入會議記錄,且書面通知陳述意見之土地所有權人及利害關係人,並於國防部網頁、臺南市政府、臺南市關廟區公所、臺南市關廟區下湖里、臺南市關廟區與頭里、臺南市關廟區新埔里辦公處等處及適當公共位置予以張貼公告問知。
- 3. 感謝各位與會人員參加,本局將儘速完成相關作業後,依土地徵收條例規定,另擇期召開第2次公聽會。

十一、散會:上午11時10分。

| 國防部軍備局舉辦陸軍砲兵訓約 聯絡訓場道路用地取得第1場公 | 東指揮部「關廟湯山營區」 | |
|-------------------------------|---|--------|
| | | |
| 一、時間:中華民國 106 年 1 月 6 E | 1(星期五)上午10 平 | |
| 二、地點:臺南市關廟區公所3樓力 | 大禮堂 | |
| 三、主持人:在一个 | 記錄 | |
| 四、出席参加單位及人員: | | |
| 出(列)席單位 | 簽到 | . 7.NE |
| 國防部軍備局 | 有 对 对 对 对 对 对 对 对 对 对 对 对 对 对 对 对 对 对 对 | 姓人雕 |
| 國防部陸軍司令部 | | |
| 國防部軍備局工程營產中心 | 學物學 | |
| 國防部軍備局工程營產中心南部 | 树龙参照 | 6) |
| 地區工程營產處 | 强星锋 海河 林春 | 5 |
| 陸軍砲兵訓練指揮部 | 大路主 尼日生 | |
| 臺南市政府地政局 | 工品版 | |
| 臺南市政府工務局 | | |

| 四、出席參加單位及人員: | |
|--------------|--------|
| 出(列)席單位 | 簽到 |
| 臺南市歸仁地政事務所 | 表现分 |
| 臺南市關廟區公所 | 重数发格 |
| | |
| 臺南市關廟區埤頭里辦公處 | |
| 臺南市關廟區下湖里辦公處 | |
| | |
| | |
| 臺南市關廟區新埔里辦公處 | |
| | |
| 亞新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 到能差 |
| 太宇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 | 是处理专 |
| 顶的极端如 | 管管 最新成 |

| 簽到 |
|-------|
| 秘書這隻草 |
| 14 18 |
| 型工作型 |
| |
| |
| |
| |
| |
| |
| |

.

陸軍砲兵訓練指揮部「關廟湯山營區」聯絡訓練場道路第一次公聽會簽到簿

| , | | 98 25030 FURSU No. 10 1547 MEXICOL 21 | | |
|----|-------------|---------------------------------------|------|------|
| 編號 | 姓名 | 到場人簽名 | 連絡電話 | 通訊住址 |
| 1 | 洪律民 | 静玉梅 | l | |
| -2 | 徐陳玉雲 | | | |
| 3 | 陳老長、 | | | |
| 4 | 陳敏琅 | 建到政 | | |
| 5 | 陳敏煜 | | (a) | |
| 6 | 陳瑞惠 | 沙湖戏 | | |
| 7 | 陳嘉毅 | 陳網琰 | | |
| 8 | 陳綱琰 | 陳網琰 | | |
| 9 | 黃秀蓮 | | 1 | |
| 10 | 劉顯榮 | 7 83 2 | | |
| 11 | 新士評 | 到了了20 | (| |
| 12 | 顏伶如 | 12 8/m | , | |

| 編號 | 姓名 | 到場人簽名 | 連絡電話 | 通訊住址 |
|----|-------|---|-------|------|
| 13 | 顔妙玲 - | 373 | (| |
| 14 | 顔嘉燗 | 1972 | | |
| 15 | 顔嘉慧 [| 12 | | |
| 16 | 顔鴻倫「 | SO ZA | | |
| | | | | |
| | | R. (2) | | |
| | | | | |
| | | | | |
| | | | 1 (2) | |
| | | | \ | |
| | | -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 | |